

证券代码：603117

证券简称：ST 万林

公告编号：2023-065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28日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66）。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亦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朱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名朱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独立董事候选人朱军先生已同意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且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69）。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3 日